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五日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资料目录

- 1、2015 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 2、201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3、201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5、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 3 月 12 日已在上交所网站披露）
- 5、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6、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提名独立董事及其报酬的议案。
- 9、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 1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时间：2016 年 6 月 15 日上午 9 时。

地点：太原市万柏林区玉河街 53 号，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会议议程：

- 一、宣布开会；
- 二、审议 201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三、审议 201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四、审议 2015 年年度报告；
- 五、审议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六、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七、审议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八、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提名独立董事及其报酬的议案；
- 九、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 十、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十一、通过监票人；
- 十二、投票表决；
- 十三、宣布投票结果；
- 十四、宣读投票结果形成的大会决议；
- 十五、律师发表法律意见；
- 十六、宣布散会。

2016 年 6 月 15 日

201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15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执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坚持依法规范运作，充分发挥公司各方面的积极性，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现在向股东大会报告 2015 年公司董事会的工作，请予以审议。

一、 董事会的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有关会议内容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015 年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15 年 1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通过关于引进投资方对内蒙古七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8 日在公司召开，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报告、201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和关于预计公司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等议案。

2015 年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通过关于太原重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通过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5 年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15 年 5 月 11 日在公司召开，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2015 年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通过关于设立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进出口有限公司的议案和关于

德国 CEC 起重机工程与咨询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2015 年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通过关于为公司产品销售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回购担保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召开，通过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 半年度）。

2015 年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 2015 年 9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5 年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在公司召开，通过关于发行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的议案和关于与实际控制人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太原重工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通过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 公司的经营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2015 年，面对世界经济低迷和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严峻挑战，公司全体员工凝心聚力，深入学习践行太重核心价值观，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公司总体保持了稳定发展的态势。

1、 订货结构持续优化

面对严峻的市场形势，公司积极应对，优化订货结构，全年实现订货 87.87 亿元。其中起重、港机、齿轮传动设备订货同比增长，矿山、锻压设备基本稳定，火车轮轴、风电、焦化、轧钢设备及铸锻件

产品订货同比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重点产品、新产品和成套项目的整体策划和市场推广。先后签订三峡 1300t 桥机、太钢 9000t/h 排土机和 7650t/h 旋回半移动破碎站、南京迪威尔 350MN 压机等，全年首台套新产品订货 10.75 亿元。

公司成立“一带一路”战略项目组，多渠道收集信息，扩大产品出口，印度市场全年订货 1.3 亿元。轮轴产品出口继续保持稳定增长态势，特别是在北美和土耳其市场，已经形成一定的品牌效应，全年实现出口订货 9.65 亿元。陆续签订印度 300t 铸造吊和提升机、印煤 WK-12C 挖掘机、越南抓斗卸船机、印尼岸桥钢结构、美国 90MN 铝挤等合同，进一步推动了公司的国际化发展。

2、重点产品生产组织成效明显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产品生产实现突破。三峡 1300t 桥机完成 2 台出产；TZ-400 钻井平台主船体合拢完成；焦化青钢项目实现总包工程投产；TZT1200 履带式伸缩臂起重机交货；吉林麦达斯 235MN 压机前、后梁，南京迪威尔 350MN 压机上下横梁、立柱等超大型铸钢件顺利浇注。

3、设计研发实力不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TZ2000/87 风力发电机组、TZC300 履带起重机、TZT1200 履带式伸缩臂起重机、45MN 双动正反向挤压机、直接还原铁熔渣气化炉等 87 项新产品开发工作。公司技术中心在 2015 年度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中排名第二，创历史最好水平。全年共申报专利 132 项，其中发明专利 95 项；授权专利 73 项，其中发明专利 55 项。“6400 吨液压复式起重机研制”获机械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

4、不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建设。

公司取得德国铁路公司供应商资质证书，2MW 风机型式认证完成设计评估，顺利通过起重机械制造许可证和压力容器设计许可证等换证复评，公司荣获中国质量奖提名奖。

5、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

公司经营决策分析系统投入运行。轨道交通公司、矿山设备分公司 ERP 项目上线运行。公司成为全国首批 200 家通过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认证的企业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积极措施应对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变化，通过细化目标成本管理，控制非生产性支出等有效措施，提升公司精细化管理水平。2015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8.6 亿元，净利润 2211 万元。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16 年，世界经济将在深度调整中曲折复苏，中国将步入经济结构深度调整的关键期、风险全面释放的窗口期以及经济增速筑底的关键期。国家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在适度扩大总需求的同时，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加快制造强国建设。

从行业环境看，国家提出“中国制造 2025”，以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为主线，重点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电力装备等十大领域为装备制造业提供了发展机遇。

从公司服务的领域看，国内装备制造业持续低迷，上游产业产能过剩短期内难以化解，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刻不容缓。一方面，钢铁行

业产能过剩，煤炭行业持续低迷，起重机、挖掘机、焦化、轧钢、锻压、煤化工、油膜轴承等传统产品受到冲击，但印度、俄罗斯、中东市场仍有较大需求。另一方面，“一带一路”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需求增长，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持续深化，新能源产业发展较快，工程机械、风电设备、核电起重机及核级铸锻件、大中型电站锻件、大型汽缸体等产品市场空间进一步扩大。矿山产品国内市场继续减少，国际市场设备更新改造及备品备件市场稳定。国内焦化行业供需矛盾加剧，印度、伊朗等国家未来钢铁产能扩张配套焦化项目建设带来新机遇。中国高铁获得更多国际认可，轨道交通、齿轮传动装置市场空间增大。风电行业发展势头较好，超低风速风机、高海拔风机、海上风电成为新的增长点，风电吊装及检修专用工程机械市场前景看好。海洋经济发展迅速，海上石油钻井平台、LNG 容器及港口机械未来前景看好。

公司将深刻认识发展形势，抢抓“中国制造 2025”、“一带一路”等重大战略机遇，推动产品转型升级，着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016 年，公司的经营目标是：营业收入 85 亿元，努力实现利润的稳定增长。

为实现上述目标，拟采取以下主要措施：

1、加强精益管理，提升运行质量

努力从设计、制造、采购等方面降低成本。设计上对项目方案、技术交流、产品设计等环节全过程管控，建立分配与设计成本挂钩机制；形成菜单式产品设计方案，根据用户需求优化设计，合理配置。制造上强化市场倒逼机制，明确各制造环节成本控制目标；提高产品

一次合格率。采购中推广公式化招标，建立健全随行就市的定价机制。坚持依照用户付款情况和现场施工进度，按实际交货期排产和安排原材料采购。加强产品完工交验，进一步提高产品现场安调质量，缩短交验周期。

2、推进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加快转型升级

以两化融合、降本增效为方向，加强传统产品改进提升。积极推进新产品研发制造：加快高铁、城轨用轮、轴、齿轮箱、制动盘、轮对产品的研发制造；在 TZ400 自升式钻井平台的基础上，加强钻井平台核心设备的研发制造，加快海上风电安装平台、水下采油树、机器人的研制；通过差异化产品定位，积极开拓港口机械市场；研制风电偏航变桨系统、大叶片低风速风机；加快海洋核动力平台研发和取证工作；围绕风电吊装及检修市场，继续完善履带起重机、全地面起重机系列产品，继续开发大型环轨起重机；依托太原地铁项目，加快盾构机产品研制和市场推广。

3、加大订货回款力度，为用户提供优质服务

持续深化经销体制改革，进一步完善经销人员考核评价体系，加强对经销人员的日常考核评价，形成良性竞争机制。

加大信息收集和订货力度。积极拓宽信息收集渠道，加强对有效信息量的考核。抓好重大综合性项目的前期准备和过程跟踪，确保重大项目中标。继续做好首台套新产品订货及推广，明确考核项目、时间节点和责任人，在经销政策上加大奖励力度。加大工程总包项目订货力度，推动产品结构调整。

加快国际化发展步伐。充分利用“一带一路”发展机遇，对沿线国家重点客户、重点项目及使馆进行拜访，加大企业宣传推广力度。

严格制定国际市场开拓计划，加强外贸队伍建设，完善全球营销网络。积极推进印度市场制造服务本土化。

加大回款计划执行率考核力度。制定回款计划执行率考核办法，严格考核，确保回款计划刚性执行。

完善售后服务管理办法，加强售后服务队伍建设。围绕产品特点开展故障诊断、远程咨询、备品备件销售、产品运营管理等全生命周期服务，推动从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变。

4、优化生产组织模式，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创新生产组织模式，按照项目进行整体策划，有重点、分阶段地精细组织，提高合同完成率和计划实现率，提高精益制造水平。

持续加大对风场项目、山钢日照项目、包钢镀锌线、TZ-400 钻井平台、235MN 及 350MN 压机、核电产品、工程机械等重点产品的考核力度，确保按期出产。

5、提高产品质量水平，树立企业品牌形象

组织 ISO9001: 2015 新版标准宣贯，不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加强材料及工艺研究能力建设，强化特殊过程的工艺研究和过程控制，提高工一次合格率。完成 2MW 风机型式认证、工程机械新机型公告及认证、海上钻井平台认证。加快推进 250km/h 和 350km/h 动车组轮轴装车考核、海洋核动力平台准入等工作。

三、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由于受全球经济复苏艰难，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的影响，公司流动资金相对不足，基于公司今后发展的考虑，拟 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15 年度实现的利润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四、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选定《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为公司信息披露报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完整规范地披露有关的公司信息，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和互联网站上披露的公告、年度报告等有关文件的原件股东可随时到公司查阅，2015 年全年发布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38 份，公司荣获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4 年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评价 A 级单位。公司安排专人接待投资者来电、来访。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在全体股东和公司员工的支持下，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积极开展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在此，对全体股东和公司员工给予的支持和帮助表示衷心地感谢！

2016 年，董事会将继续认真贯彻执行《公司法》等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团结和带领公司全体员工凝心聚力，攻坚克难，严格依法规范运作，积极应对国内外复杂经济形势造成的影响，创新驱动调结构，精益管理增效益，加快国际化发展步伐，大力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实现“十三五”良好开局。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9 日

201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5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认真地监督。现在向股东大会报告 2015 年监事会的工作，请予以审议。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1、在 2015 年的各项工作中，公司能够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其它法律、法规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规范使用，用于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4、2015 年度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诚信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

二、2015 年内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2015 年内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8 日在公司召开，通过了 201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2014 年年度报告、关于预计 2015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4 年度）、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

第六届监事会 201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通过了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对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召开，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对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 半年度）等议案。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通过了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和对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三、2015 年度参加培训，提高履职能力情况

本届监事会 2015 年度共组织监事赴外培训 1 次。

2015 年 11 月，由监事会主席组织 2 名监事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组织的“2015 年山西辖区第二期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对上市公司监事会职责履行、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企业经营管理中的法律问题、财务报表分析等进行了系统学习，提高了监事履职能力。

2016 年，监事会将在全体股东和职工的支持下，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和职工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责，列席董事会会议，充分发表对董事会决议事项的意见和建议，依规有效监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发展继续做出不懈的努力。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3 月 9 日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 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112,021.45 元（合并报表），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79,394,190.85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元后，加上年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1,510,551,270.33 元，201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532,663,291.78 元。

由于受全球经济复苏艰难，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的影响，公司流动资金相对不足，基于公司今后发展的考虑，拟 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15 年度实现的利润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上述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9 日

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 2016 年与主要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详情见下表：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总金额(万元)
1	向关联人采购与主业有关的各种原材料等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煤机有限公司	300左右
		太重集团榆次液压工业有限公司	6000左右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机械设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00左右
		智波交通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700左右
		智奇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300左右
		太重集团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700左右
		太重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15000左右
2	向关联人购买生产经营所需水、电、煤、气等燃料和动力		
3	向关联人销售上市公司产品等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煤机有限公司	2600左右
		智奇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300左右
		太重集团榆次液压工业有限公司	600左右
		北京太重机械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400左右
		太重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2000左右
4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煤机有限公司	300左右
		太重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300左右
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煤机有限公司	300左右

关于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以上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为交易价。

关于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主要是购买原材料、销售产品和接受或提供劳务等。本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对公司的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各项关联交易协议均以签订经济合同形式确认，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定价依据，体现公平交易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于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

有关关联交易的协议，将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进程，主要采取招投标方式定标后，分别与关联方签订经济合同。

关于审议程序

本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经营和发展的实际情况，客观合理、公允，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预计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与该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9 日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2015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和决议，公司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拟继续聘请该事务所为公司 2016 年度的审计机构（含内控审计），聘期一年，其报酬为 80 万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9 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提名独立董事及其报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2013年6月16日经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到2016年6月将满三年任期。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公司主要股东协商，公司董事会就董事会换届、提名独立董事及其报酬提出议案如下：

一、下一届公司董事会推荐人选（9名）

1、王创民先生，1962年10月出生，1982年6月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成绩优异的高级工程师；历任太重技术质量部副部长，太重起重煤气设备部副部长，起重煤气设备厂厂长，太重起重机分公司经理，太重集团总经理助理，太重集团副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太重集团公司董事，太重集团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长。

2、张志德先生，1966年10月出生，1987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工程硕士学位，成绩优异的高级工程师；历任太原重工起重机分公司副经理、党委书记、经理，太重集团总经理助理、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3、范卫民先生，1963年12月出生，1985年8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工学学士学位，成绩优异的高级工程师；历任太重质量部副部长，太原重工减速机分公司经理，榆次液压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太重集团榆次液压工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太原重型机械

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4、荆冰彬先生，1965年2月出生，1985年7月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副教授；历任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机电学院教师、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经理、天津市海泰科技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

5、杜美林女士，1964年9月出生，1987年7月参加工作，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历任太重集团财务部副部长、部长，本公司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太重集团总经理助理。现任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6、李富奎先生，1964年9月出生，1987年8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工学学士学位，经济师；历任太重集团生产安全部副部长，太重集团工模具分公司经理，太重轧锻设备分公司副经理、轧锻设备厂厂长，本公司副总经理、生产部部长，太重集团总经理助理。现任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7、李玉敏先生，1958年9月出生，1982年1月毕业于山西财经学院，经济学硕士。自1982年1月至今在山西财经大学工作，现为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MBA导师、会计学专业财务会计学科带头人。社会兼职有：山西省高级会计师评审委员会专家、评委；山西省会计准则实施工作组专家；同德化工、南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8、常南先生，1959年12月出生，1982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船

舶工程学院，1982年8月参加工作，高级工程师（研究员级）。曾任江苏核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核电事业部主任、中国核工业23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高级顾问。现任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南方增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9、王鹰先生，1939年4月出生，1964年7月毕业于大连工学院，1964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教授。曾任太原重型机械学院副院长。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社会兼职有：全国带式输送机行业分会高级顾问，中国连续搬运机械标准化委员会技术顾问等。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提名李玉敏先生、常南先生、王鹰先生为独立董事人选。

三、独立董事的报酬，按任期每人每年人民币5万元支付（税前）。

上述议案提请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8日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于2013年6月16日经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到2016年6月将满三年任期。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公司主要股东协商，公司监事会就监事会换届提出议案如下：

一、股东代表监事推荐人选（3名）

1、丁永平先生，1968年9月出生，1992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高级政工师；历任山西省委办公厅副处级、正处级秘书。现任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范小平先生，1963年12月出生，1986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工学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历任太重集团劳动人事部副部长、部长，太重集团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集团机关党委副书记，太原重工齿轮传动分公司党委书记、副经理，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工会主席、综合部部长、监事。

3、罗爱民先生，1974年9月出生，1996年参加工作，大学文化程度；曾任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业务经理，业务二处副处长、业务一处处长。现任山西经贸集团技改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监事。

二、上述3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与2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新一届监事会。

上述议案提请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4月28日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修改《公司章程》条款如下：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六条

原条文：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可以包括 1 名公司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后，直接进入公司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2 人。

修改为：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可以包括 1 名公司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后，直接进入公司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三条

原条文：第一百一十三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修改为：第一百一十三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上述议案提请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8 日